股票简称：西宁特钢　股票代码：600117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人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以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募集说明书及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及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本期债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发行后续工作指引、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发行人自有负债、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凡通过认购、购买或受让方式合法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担保安排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或按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要求的方式予以公布，届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分销商、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或对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人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AA，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359,500.34万元（截至2012年3月31日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19,730.61万元（2009年、2010年及2011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平均数），预计不少于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详见发行公告。

二、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财政政策、国际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鉴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会使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公司将在本次发行结束后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也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和持续满足上交所的上市条件，从而可能影响债券的流动性。

四、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债券信用等级为AA，债券本期债券的安全性很高，受经济环境的不利影响较小。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及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从而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

五、根据公司于2010年4月26日召开董事会四届二十二次会议、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0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该次配股拟按照每10股不超过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最终配股比例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目前配股的股份数量以发行时配股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确定，通过以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741,219,252股为基数测算，届时可配股份数量不超过222,365,775股。届该次配股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青海省都兰县�iu水河铁矿采选、循环经济园区建设、湟北博伦铁矿技改、湟北博伦钒矿采选和铁矿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等项目，届时总投资额为20.81亿元，募集资金投资额为20.73亿元。以上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届时本公司仍在开展申请配股的相关准备工作。

六、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函除西宁特钢外，西钢集团还拥有全资子公司西钢置业，其资产、收入及利润规模均较小。西钢集团的主要利润仍来源于对西宁特钢的投资收益，西宁特钢的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西钢集团的盈利能力也会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可能会影响到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能力。

截至2011年12月31日，西钢集团对外担保余额为490,005.00万元，考虑本期债券额，部分对西宁特钢及其子公司的担保款，西钢集团截至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少数股东权益等的比例为102.84%，考虑本期债券的担保额，西钢集团担保余额增加4.3亿元，达到533,005.00万元，其截至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少数股东权益等的比例为111.86%。西钢集团目前还为本期债券在内的累计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比例较高，可能会使本期债券面临一定的担保风险。

七、根据监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一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届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将在联合评级网站予以公布，届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发行人亦将通过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予以公布备查，敬请投资者可以在上交所网站查询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

八、截至2012年3月31日，根据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3.99%，负债总额1,022,653.99万元，表其中流动负债777,549.3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的76.03%；流动负债245,104.6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的23.97%。由于前期项目开发投入较大，财务结构，公司在矿产资源开发及设备技术改造等方面投资较大，且资金主要来源于债务融资渠道，因此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另外，公司流动负债比例较高，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公司长期债务结构需进一步完善。

九、本期债券发行对象如下：

网上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网下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经通过认购、购买或受让方式合法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担保安排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或按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要求的方式予以公布，届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分销商、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或对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人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AA，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359,500.34万元（截至2012年3月31日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19,730.61万元（2009年、2010年及2011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平均数），预计不少于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详见发行公告。

二、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财政政策、国际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鉴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会使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公司将在本次发行结束后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也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和持续满足上交所的上市条件，从而可能影响债券的流动性。

四、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债券信用等级为AA，债券本期债券的安全性很高，受经济环境的不利影响较小。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及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从而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

五、根据公司于2010年4月26日召开董事会四届二十二次会议、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0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该次配股拟按照每10股不超过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最终配股比例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目前配股的股份数量以发行时配股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确定，通过以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741,219,252股为基数测算，届时可配股份数量不超过222,365,775股。届该次配股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青海省都兰县�iu水河铁矿采选、循环经济园区建设、湟北博伦铁矿技改、湟北博伦钒矿采选和铁矿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等项目，届时总投资额为20.81亿元，募集资金投资额为20.73亿元。以上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届时本公司仍在开展申请配股的相关准备工作。

六、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函除西宁特钢外，西钢集团还拥有全资子公司西钢置业，其资产、收入及利润规模均较小。西钢集团的主要利润仍来源于对西宁特钢的投资收益，西宁特钢的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西钢集团的盈利能力也会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可能会影响到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能力。

截至2011年12月31日，西钢集团对外担保余额为490,005.00万元，考虑本期债券额，部分对西宁特钢及其子公司的担保款，西钢集团截至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少数股东权益等的比例为102.84%，考虑本期债券的担保额，西钢集团担保余额增加4.3亿元，达到533,005.00万元，其截至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少数股东权益等的比例为111.86%。西钢集团目前还为本期债券在内的累计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比例较高，可能会使本期债券面临一定的担保风险。

七、根据监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一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届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将在联合评级网站予以公布，届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发行人亦将通过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予以公布备查，敬请投资者可以在上交所网站查询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

八、截至2012年3月31日，根据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3.99%，负债总额1,022,653.99万元，表其中流动负债777,549.3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的76.03%；流动负债245,104.6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的23.97%。由于前期项目开发投入较大，财务结构，公司在矿产资源开发及设备技术改造等方面投资较大，且资金主要来源于债务融资渠道，因此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另外，公司流动负债比例较高，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公司长期债务结构需进一步完善。

九、本期债券发行对象如下：

网上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网下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经通过认购、购买或受让方式合法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担保安排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或按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要求的方式予以公布，届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分销商、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或对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人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AA，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359,500.34万元（截至2012年3月31日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19,730.61万元（2009年、2010年及2011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平均数），预计不少于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详见发行公告。

二、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财政政策、国际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鉴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会使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公司将在本次发行结束后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也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和持续满足上交所的上市条件，从而可能影响债券的流动性。

四、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债券信用等级为AA，债券本期债券的安全性很高，受经济环境的不利影响较小。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及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从而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

五、根据公司于2010年4月26日召开董事会四届二十二次会议、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0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该次配股拟按照每10股不超过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最终配股比例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目前配股的股份数量以发行时配股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确定，通过以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741,219,252股为基数测算，届时可配股份数量不超过222,365,775股。届该次配股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青海省都兰县�iu水河铁矿采选、循环经济园区建设、湟北博伦铁矿技改、湟北博伦钒矿采选和铁矿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等项目，届时总投资额为20.81亿元，募集资金投资额为20.73亿元。以上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届时本公司仍在开展申请配股的相关准备工作。

六、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函除西宁特钢外，西钢集团还拥有全资子公司西钢置业，其资产、收入及利润规模均较小。西钢集团的主要利润仍来源于对西宁特钢的投资收益，西宁特钢的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西钢集团的盈利能力也会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可能会影响到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能力。

截至2011年12月31日，西钢集团对外担保余额为490,005.00万元，考虑本期债券额，部分对西宁特钢及其子公司的担保款，西钢集团截至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少数股东权益等的比例为102.84%，考虑本期债券的担保额，西钢集团担保余额增加4.3亿元，达到533,005.00万元，其截至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少数股东权益等的比例为111.86%。西钢集团目前还为本期债券在内的累计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比例较高，可能会使本期债券面临一定的担保风险。

七、根据监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一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届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将在联合评级网站予以公布，届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发行人亦将通过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予以公布备查，敬请投资者可以在上交所网站查询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

八、截至2012年3月31日，根据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3.99%，负债总额1,022,653.99万元，表其中流动负债777,549.3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的76.03%；流动负债245,104.6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的23.97%。由于前期项目开发投入较大，财务结构，公司在矿产资源开发及设备技术改造等方面投资较大，且资金主要来源于债务融资渠道，因此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另外，公司流动负债比例较高，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公司长期债务结构需进一步完善。

九、本期债券发行对象如下：

网上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网下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经通过认购、购买或受让方式合法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担保安排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或按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要求的方式予以公布，届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分销商、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或对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人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AA，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359,500.34万元（截至2012年3月31日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19,730.61万元（2009年、2010年及2011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平均数），预计不少于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详见发行公告。

二、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财政政策、国际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鉴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会使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公司将在本次发行结束后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也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和持续满足上交所的上市条件，从而可能影响债券的流动性。

四、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债券信用等级为AA，债券本期债券的安全性很高，受经济环境的不利影响较小。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及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从而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

五、根据公司于2010年4月26日召开董事会四届二十二次会议、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0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该次配股拟按照每10股不超过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最终配股比例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目前配股的股份数量以发行时配股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确定，通过以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741,219,252股为基数测算，届时可配股份数量不超过222,365,775股。届该次配股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青海省都兰县�iu水河铁矿采选、循环经济园区建设、湟北博伦铁矿技改、湟北博伦钒矿采选和铁矿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等项目，届时总投资额为20.81亿元，募集资金投资额为20.73亿元。以上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届时本公司仍在开展申请配股的相关准备工作。

六、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函除西宁特钢外，西钢集团还拥有全资子公司西钢置业，其资产、收入及利润规模均较小。西钢集团的主要利润仍来源于对西宁特钢的投资收益，西宁特钢的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西钢集团的盈利能力也会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可能会影响到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能力。

截至2011年12月31日，西钢集团对外担保余额为490,005.00万元，考虑本期债券额，部分对西宁特钢及其子公司的担保款，西钢集团截至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少数股东权益等的比例为102.84%，考虑本期债券的担保额，西钢集团担保余额增加4.3亿元，达到533,005.00万元，其截至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少数股东权益等的比例为111.86%。西钢集团目前还为本期债券在内的累计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比例较高，可能会使本期债券面临一定的担保风险。

七、根据监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一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届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将在联合评级网站予以公布，届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发行人亦将通过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予以公布备查，敬请投资者可以在上交所网站查询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

发行人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XINING SPECIAL STEEL CO., LTD.

（注所地：西宁市柴达木西路52号）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平安 PING AN
保险·银行·投资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所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层）

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期：2012年7月12日

4.3亿元。

上述重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均已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并已分别刊登在2012年4月6日、2012年4月14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海证券报。

2、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831号文核准。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2、发行总额：4.3亿元。

3、面值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期限：8年，前3年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上调选择权：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3年的票面利率。届本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发布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本公司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6、债券回售权：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本公司。届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自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债券持有人应当于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公司将按照债券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

7、本次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债券计息期限内每个付息一次，债券期满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债券起息日：2012年7月16日。

9、债券付息日：按照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在债券付息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0、本金支付日：2020年7月16日。债券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7年7月16日。

11、债券兑付日：按照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2、本金支付日：2020年7月16日。债券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7年7月16日。

13、受托管理人：广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债券利率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预设区间为5.2%-5.7%，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情况及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确定。届本公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的第5年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5、保荐机构：广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17、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发行方式：发行对象：本期债券的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详见发行公告。

19、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向社会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0、债券形式：记账式。

21、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2、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23、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采取承销团分销的方式承销。

24、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5、发行期限：本期债券发行期限为：2012年7月12日～2012年7月16日。

26、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网上发行与网下发行相结合。

27、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8、发行地点：本期债券发行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29、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2日 （2012年7月12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募集说明书摘要、发行公告
T-1日 （2012年7月13日）	网下询价 确定票面利率
T日 （2012年7月16日）	公告最终票面利率 网上认购日 网下认购起始日 网上认购的剩余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如有）
T+1日 （2012年7月17日）	网下认购日
T+2日 （2012年7月18日）	网下认购截止日：到下机构投资者于当日17:00之前将认购款划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冻结用收款账户
T+3日 （2011年7月19日）	主承销商验资

注：上述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届时改发行日程。

三、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利率询价

1、网下投资者

本次网下利率询价对象/网下投资者为在登记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机构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2、利率询价预设区间及票面利率确定方法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预设区间为5.2%-5.7%，最终票面利率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的询价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届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限的前5年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届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3年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5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届债券存续期限后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3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3、申购价格

本期债券的申购价格为：100元/张。

4、申购时间

网上发行时间为：1个交易日，即发行首日：2012年7月16日（T日）。证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5、购券方法

1、本期债券网上发行代码为：131978，简称为：西钢债。

2、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3、网上发行日的正常交易时间内，投资者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进行申购，由中报盘系统与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进行申购，由中报盘系统与上证所交易系统撮合成交，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

4、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1手，即1张，即1,000元。超过1手的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超过1,000张的必须是1,000张的整数倍。

5、参与网上认购的投资者，认购时必须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合格证券账户，未办理开户登记手续的投资者，必须在网上认购日2012年7月16日（T日）前开立上证所证券账户及办理指定交易。已开立交易账户但没有存入足额资金的认购者，需在网上认购日2012年7月16日（T日）前，当日（T日）入足额认购款，届时未开立资金账户的认购者，必须在网上认购日之前，当日（T日）在上证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设资金账户，并存入全额认购款，届时没有足够资金的认购者，必须在网上认购日之前，当日（T日）在上证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设资金账户，并存入全额认购款，届时没有足够资金的认购者，必须在网上认购日之前，当日（T日）在上证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设资金账户，并存入全额认购款，届时没有足够资金的认购者，必须在网上认购日之前，当日（T日）在上证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设资金账户，并存入全额认购款，届时没有足够资金的认购者，必须在网上认购日之前，当日（T日）在上证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设资金账户，并存入全额认购款，届时没有足够资金的认购者，必须在网上认购日之前，当日（T日）在上证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设资金账户，并存入全额认购款，届时没有足

为短期债务，届中大部分将于2012年度到期，届在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前对应股权所设定的质押将会解除，因此西钢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仍能增强其对本期债券的担保能力。

（二）债券担保能力分析

按合并报表口径，截至2011年12月31日，西钢集团资产总计为1,471,219.31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476,494.67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261,668.93万元。2011年度西钢集团实现营业收入821,504.75万元，净利润36,762.84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4,074.59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8,895.94万元。

除西宁特钢外，西钢集团还拥有全资子公司西钢置业，其资产、收入及利润规模均较小。西钢集团的主要利润仍来源于对西宁特钢的投资收益。若西宁特钢的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则西钢集团的盈利能力也会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可能会影响到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能力。

（三）担保人资信状况下降时的主要补救措施

1、西钢集团目前持有西宁特钢369,669,184股非限售股份，占西宁特钢股本总额的49.87%。届担保人出现临时性资金周转困难、债务无法及时偿还等资信下降的状况，则通过股权质押贷款或股权转让获取流动性资金以对债务偿还提供流动性支持。

2、西钢集团作为青海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的地方国有大型重点企业，届到来自地方政府的支持力度较大。届为支持西钢集团的发展，届青海省人民政府授权，西钢集团之控股股东青海国投于2006年向西钢集团投入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2007年11月，最根据西钢集团2007年11月14日临时股东会决议和西钢集团股东青海国投、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简称“西矿集团”）、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的规定，青海国投投入注册资本53,387.61万元，西矿集团投入注册资本110,000万元。上述投资共计增加实收资本183,387.61万元。届西钢集团的发展提供了有效的资金支持。届担保人出现临时性资金周转困难，届债务无法及时偿还等资信下降的状况，届青海省人民政府的支持将成为西钢集团偿债能力的较好保障。

二、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担保人为本期债券向债券持有人出具了担保函，担保函的主要内容如下：院

（一）被担保的债券种类、数额

本期债券为被担保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3亿元。

（二）保证期间

担保人就本期债券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本期债券发行首日至本期债券各个品种到期日后六个月止。

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在保证期间内未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或就其在保证期间主张债权后未在诉讼时效届满之前向担保人追偿的，担保人免除保证责任。

（三）保证方式

在保证期间内，担保人对本期债券承担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保证范围

担保人保证的范围包括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五）债权人与担保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

在保证期间内，如债券发行人不能在债券说明书规定的期限内按约定偿付本期债券本金和/或利息，债券人应在收到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书面索赔要求后，在不超过担保人担保范围的情况下，履行担保函向债券持有人履行担保义务。

债券持有人可分别或联合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届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代理债券持有人要求担保人履行保证责任，届担保人保证在接到债券持有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向债券持有人清偿相关款项。

（六）债券的转让或出质

本期债券持有人依法将本期债券转让或出质给第三人的，届担保人按照本担保函的规定在原保证担保的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七）债权的变更

经中国证监会、届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核准/批准，届本期债券利率、期限、还本付息方式等发生变更时，届需另行经过担保人同意，届担保人按照担保函的规定继续承担担保责任，但是在发生前述情形时，届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通知担保人。

（八）担保人的进一步声明和承诺

本担保是一项持续性的担保，届要债券发行人未按本期债券发行时确定的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债券和责任，届担保人即承担担保函项下的义务。

担保人的继承人、届基于因改组合并而继承，届受受本担保函的约束，届继续承担本担保函规定的责任。

三、届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担保事项作持续监督，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包括：院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届债券持有人依法行使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债券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关注担保人的资信状况，届一旦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届包括：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届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该等情形之日起按照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通报受托管理人将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届债券持有人及时与发行人、担保人及其他相关主体进行沟通，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XINING SPECIAL STEEL CO.,LTD.

注册资本：院人民币741,219,252元

住所：院西宁市柴达木西路52号

法定代表人：院张永利

成立日期：院1997年10月8日

上市日期：院1997年10月15日

股票简称：院西宁特钢　股票代码：院600117

股票上市地：院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院青海省西宁市柴达木西路52号

董事会秘书：院加霖

互联网址：院http://www.xntg.com

公司经营范围为：院特殊钢冶炼及压延、原料加工、机械设备、汽车、冶金及其它配件、原、燃、辅、其的转造、普通压延、普通拉拔、机械设备、汽车、冶金及其它配件、原、燃、辅、其的转造、普通压延、普通拉拔、普通冲压、普通焊接、普通起重机、普通桥式起重机、普通电动葫芦式起重机、普通手动葫芦式起重机、普通电动葫芦式起重机、普通手动葫芦式起重机、普通电动葫芦式起重机、普通手动葫芦